

文
三十七

存

附

件

號

事 由 擬 辦 批 示 備 考

省府秘書處函
抄送本府以廠處以之處理及行後方
駁繁調整方法請查以由

文書版知照



已付知

收文

字第

1145

號

35

28年2月18日
收文建字第330號

本件寄畧施並抄一份

石真六三

奉

秘特宜

00083

代主席諭擬定本府各廳處公文處理及前後方之聯繫調
整辦法並簽奉
批如擬辦理等因除原辦第一項由府電行各區專員
轉飭所屬各縣長遵辦及原辦第三項須俟各關係方面
商洽妥當另行定期實施外相應抄同原調整辦法正請
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建設廳

抄送本府各廳處公文處理及前後方之聯繫調整辦法一份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啟
二月十八日



湖北省政府各廳處公文處理及前後方之聯繫調整辦法

一、擬通令本府所屬各機關：(一)凡緊急重要電報除須查案辦理或另有規定者外一律寄宜昌本府行署辦理(二)其餘一切公文及普通電報除另有規定者外一律寄恩施本府辦理(三)一案不得分投宜施兩方致涉分歧

二、擬通令本府各廳處：(一)緊急重要之公文應隨到隨辦不得延擱(二)各方請示之案件如因調卷或核辦需有相當時日一時無法復出時應酌量說明情由先行作復(三)宜方各單位經辦之公文應於摘要登記後寄回施方各該單位查察歸檔(四)在宜各廳處之簽呈及承辦之府稿應一律送由秘書處分別卷夾彙核呈判

三、宜施兩方互寄之文件擬由本府自行設法遞送不用郵寄茲擬具原則如下：(一)宜施擬派專差一名乘輪往返遞送(二)巴施擬由該兩地辦事處或車站餘班車帶交(三)文件彙集地點宜以宜昌中學女子部本府行署收發室恩施擬以本府駐恩施城辦事處巴東為兩處之樞紐擬以本府已東辦事處負交接文件之責(四)宜施兩方交寄之公文由各廳處收發掛號登簿後送至彙集地點之負責人員收彙集打包以大漆固封或裝箱加鎖加封分別交專差或汽車站遞送(五)宜巴較專差之旅費報銷擬由秘書處第二科另擬呈核宜巴較之文件遞送手續擬由秘書處第一科與巴東辦事處妥商辦理巴施較之文件遞送手續擬由巴東及駐恩施城兩辦事處妥商辦理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電稿紙

第一科



文書

三十三

事 由 擬 辦 批 示 備 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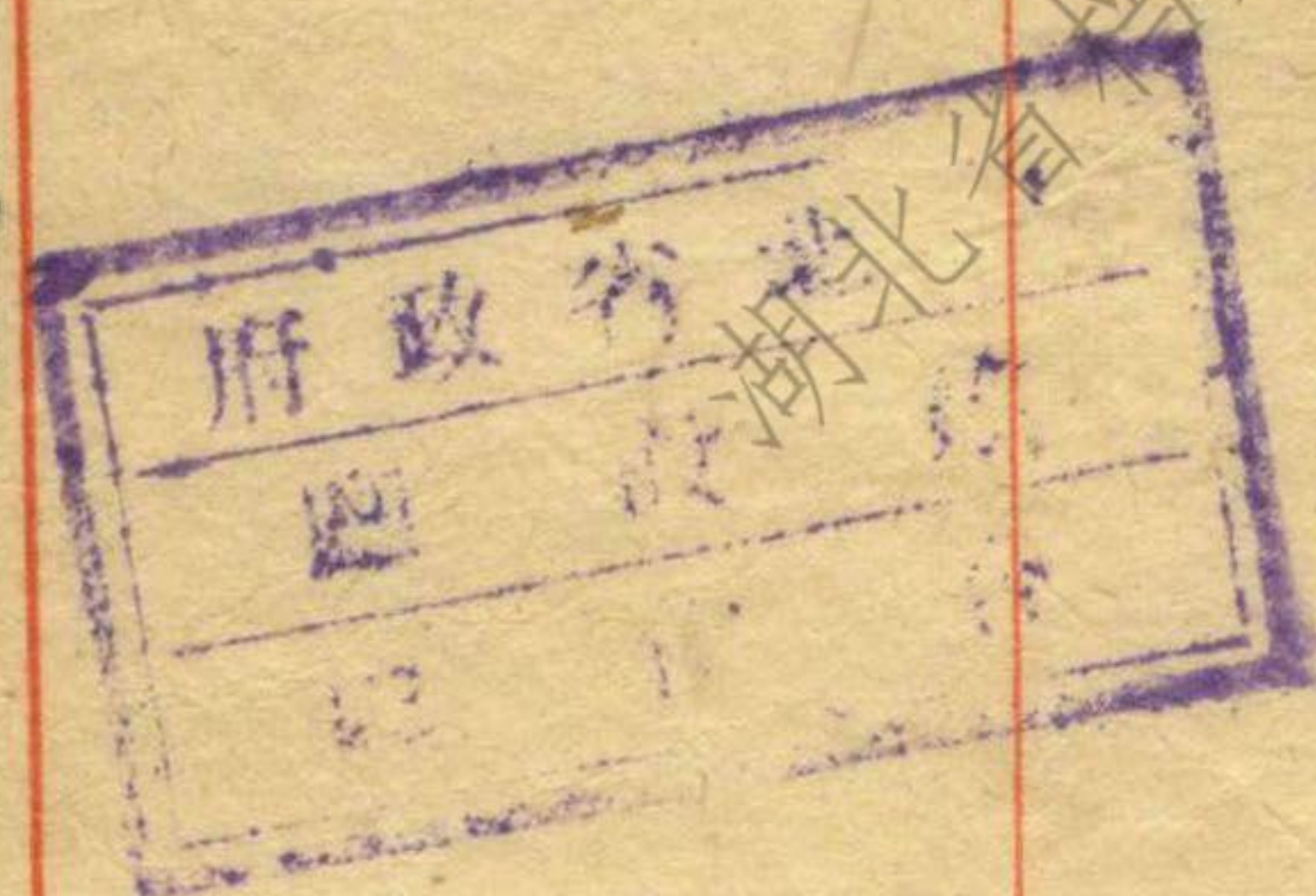
省府秘書處 呈
抄送本府秘書處公文處理及前發方
三 聯 擊 調 整 辦 法 請 查 核 由

附 件

如 及

文書股 知照
秘書處 召查

有 三十三



11645
28年3月13日

時到

收文 一字第

1130

號

奉

代主席諭擬定本府各廳處公文處理及前後方之聯繫調
整辦法並簽奉
批如擬辦理等因除原辦法第一項經由府電行各區專員
轉飭所屬各縣長遵辦及原辦法第三項須俟各關係方面
商洽妥當另行定期實施外相應抄同原調整辦法呈請
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恩施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抄送本府各廳處公文處理及前後方之聯繫調整辦法一份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啟
二月十八日

秘特宜

00083

湖北省政府各廳處公文處理及前後方之聯繫調整辦法

一、擬通令本府所屬各機關：(一)凡緊急重要電報除須查案辦理或另有規定者外一律寄宜昌本府行署辦理(二)其餘一切公文及普通電報除另有規定者外一律寄恩施本府辦理(三)一案不得分投宜施兩方致涉分歧

二、擬通令本府各廳處：(一)緊急重要之公文應隨到隨辦不得延擱(二)各方請示之案件如因調查或核辦需有相當時日一時無法復出時應酌量說明情由先行作復(三)宜方各單位經辦之公文應於摘要登記後寄回施方各該單位查察歸檔(四)在宜各廳處之簽呈及承辦之府稿應一律送由秘書處分別卷查呈核呈用

三、宜施互寄之文件擬由本府自行設法遞送不用郵寄茲擬具原則如下：(一)宜昌往恩施派專差一名乘輪往返遞送(二)恩施往宜昌由該兩地辦事處派專站餉班車帶交(三)文件彙集地點宜宜昌擬以宜昌中學女子部本座行署收發室為收發機關(四)宜昌往恩施之公文由該兩地辦事處派專站餉班車帶交(五)文件彙集地點之負責收發彙集打包以大漆固封或裝箱加鎖加封分別交專差或汽車站遞送(六)宜巴段專差之旅費報銷擬由秘書處第二科另擬呈核宜巴段之文件遞送手續擬由秘書處第一科與巴東辦事處妥商辦理巴施段之文件遞送手續擬由巴東及駐恩施城兩辦事處妥商辦理